

《诗经·国风》与陕北民歌鸟类比兴之比较^①

张亚玲

(陕西师范大学 文学院,陕西 西安 710062)

摘要:《诗经》中鸟类比兴的大量存在,使得飞鸟成为其重要意象,并穿越了先秦至明清的整个古代诗歌发展史。陕北民歌作为比兴艺术的载体,其鸟类比兴的使用,与《诗经·国风》中的古老篇章形成了遥远的呼应。

关键词:《诗经·国风》;陕北民歌;鸟类比兴

中图分类号:I207.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0)03-0084-03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hijing - Guofeng* and the Bird's Bi Xing in Northern Shanxi Folk Songs

ZHANG Yaling

(College of Literature,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Xi'an, Shanxi 710062)

Abstract: Numerous birds' Bi Xing exist in *Shijing*, making birds an important image in the whole ancient poetic development history from Qin Dynasty to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As a carrier of the art of Bi Xing, the folk songs of North Shanxi with its use of Bi Xing of birds echo with the remote classic works of *Shijing - Guofeng*.

Key words: *Shijing - Guofeng*; North Shanxi folk songs; the art of bird's Bing Xing

从《诗经》诞生之时起,比兴就成为我国古典诗学的重要概念,飞鸟作为其中普遍出现的起兴物,穿越了整个诗歌发展史。但是汉乐府以后,比兴手法几乎失传。除曹植、陶渊明、杜甫等少数诗人外,这一手法几乎无人问津。但是,作为大众喜闻乐见的艺术表现手法,它在民间获得了蓬勃的生命力。当今著名的陕北民歌,就是民歌在比兴方面的活标本,其对“比兴”的运用,与《诗经·国风》中的古老民歌形成了遥远的呼应。

《诗经·国风》与陕北民歌中的“比兴”,均保留着原始思维的痕迹。长期以来陕北人对动植物积累沉淀的亲密感情,使得“自然万物在长期的历史文化中,就逐渐蕴含了超乎本来意义之外的意味,成为一种意象原型。”^[1]而万物中被“选中”来呈现民族心理气质的部分,即为隐语。所以,“比兴”这种艺术形式,成为陕北民歌突出的表现方式,并与

古老的诗歌一脉相承。下面将重点比较其与《诗经·国风》“鸟类”比兴的内涵,并勾勒其演变轨迹。

在《诗经》中,鸟类兴象的祖先崇拜痕迹逐渐淡化,而是更多地作为修辞术中的喻体,和婚恋联系在一起。在《诗经》和陕北民歌中以鸟比兴婚爱有以下情况:

一、匹鸟之情

“匹鸟”即单配制,又称一雄一雌制。雌雄鸟常年相处,相依为命。鸟的“单配制婚姻”,便是人类婚姻生活的理想化象征。“鸽的成对,雌雄常终身相伴表现着人类的生活方式。”^[2]

《诗经》中涉及到了“单配制”的“匹鸟”与人们婚姻爱情的关系。《关雎》首章言:“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其中的雎鸠为匹鸟。闻一多说:“鸠之为鸟,性至谨悫,而尤笃于伉俪之

① 收稿日期:2009-11-04

作者简介:张亚玲(1984-),女,陕西延安人,陕西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古代文学研究。

情,说者谓其一或死,其一亦即忧思不食,憔悴而死,《国风》四言鸠,皆以喻女子。”^[3]《关雎》是青年热恋采荇菜女子的诗,以“鸠”喻“女”,是男子对配偶的理想型建构。

鸳鸯也被人们认为是匹鸟。崔豹《古今注·鸟兽》曰:“鸳鸯,水鸟,凫类也。雌雄未尝相离,人得其一,则一思而死,故曰匹鸟。”《小雅·鸳鸯》是迎亲的诗,首二章云:“鸳鸯于飞,毕之罗之。君子万年,福禄宜之。鸳鸯在梁,戢其左翼。君子万年,宜其遐福。”以鸳鸯起兴,即蕴含男女双方终身不离不弃的意味。陕北民歌则将这一意象更加典型化,强化了鸳鸯作为人类痴情的代名词的地位:“河里头鸳鸯一对对,哥哥我要和妹妹成婚配”,便是男子对配偶及爱情的理想化建构;“小妹妹眼泪如泉涌,好比鸳鸯鸟难舍难分”,则以“鸳鸯的情致专一”喻妹妹送情哥哥离开时柔肠寸断的苦痛。这里,以“匹鸟”比拟“痴情女子”的思维模式与《诗经·国风》如出一辙。

《关雎》中关雎鸟雌雄相和的地点是“河之洲”,陕北民歌中成双成对的鸟儿也往往活动在“河边”。如:

一对对鸳鸯水上漂,/人家呀都说咱们两个好。/我送我的哥哥清水河,/一对对鸭子一对对鹅,/雄鸭子前面咯哩咯啦叫,/小妹妹随后叫哥哥。/淤泥河里一对鹅,/妹妹挨打为哥哥。/清水鸭子浑水鹅,/我把哥哥送过河。

文学中的这种现象与古代上巳节男女游春的习俗暗合,二者互为参证。《郑风·溱洧》向我们展示了三月上旬的巳日男女在溱洧水边相聚,互赠芍药表达爱情的热烈场面。上古时期男女自由相聚的习俗是出于增加人口的现实需要,与生育息息相关。因此,这一行动发生的地点“河”逐渐积淀为匹鸟活动的典型环境,以此来暗含男女之间坚贞不移的爱情与白头偕老的婚姻理想也便自然而然。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文学内部的继承规律。

二、飞鸟与婚偶

“婚飞”是鸟类的一种求偶方式。一般是雌鸟起飞,避开雄鸟的纠缠,雄鸟起而相随,锲而不舍。追赶中雄鸟常环绕雌鸟,作身体欲接触状。^[2]

《幽风·东山》末章云:“我徂东山,慆慆不归。……仓庚于飞,熠耀其羽。”这一描写,便是女嫁于男的比兴。由于“飞鸟”是“婚偶”的象征,独守空闺

的妇女看到这一情景,对丈夫的思念之情便一触即发。《邶风·雄雉》中,女子看到“雄雉于飞,泄泄其羽”便引发了怀念丈夫的离愁忧伤。《幽风·九罭》三章云:“鸿飞遵陆,公归不复,於女信宿。”这里的“鸿雁之飞”成为薄情男子的化身,因“孤鸿往大陆上飞,从此就不会回来”,这位女子担心“公子”也会像鸿那样一去不复返,便藏了他的衣服,要他与自己再住一晚。这是以鸟类“婚飞”比兴男女婚爱这一手法的变相使用。

陕北民歌中也涉及到“鸟飞”与婚爱的关系,而且经历上千年的流传发展,经过各个时代群众与文人的加工润色,运用得比《诗经》更加灵活丰富。“一双双大雁朝南来,单条条身儿等人来”,鸟儿的“双飞”与女子的“单条条”形成强烈对比;“百灵子雀儿满天飞,你是哥哥的勾命鬼”,则以漫天轻快飞翔的百灵鸟比拟朝思暮念的姑娘,无理而有情,似乎是埋怨姑娘撩拨了他的侠骨柔情。陕北民歌中,“孤雁”是一个典型的兴象,成为孤独女子的化身:

九月里来雁门开,/孤雁头上带霜来,/奴与孤雁一般苦,/恩爱夫妻两分开。/妹妹站在十里亭,/离群孤雁在当空,/孤雁掉下伤心泪,/我比孤雁悲十分。

皆以“孤雁”喻有情人“各在天一涯”时女子对男子深沉而痛苦的思念。鸟儿的单飞则是情人离开自己的隐语表达。“灰脖脖山鸡隔沟沟飞,我越思越想越后悔”,谴责薄情的负心汉抛弃了自己;“才逮的一只麻雀飞走了,不知妹妹她哪去了”,以“雀之飞走”比兴刚追求到的“妹妹”不知去向。

三、鸟鸣与婚爱

鸟类求偶的基本方式之一是发声相诱。鸟类学家郑光美说:“大多数鸣禽雄鸟,在繁殖季节都能唱出某种曲调多变,婉转动听的歌声……除了鸣禽利用鸣啭求偶以外,杜鹃、斑鸠也以洪亮而有特点的歌声对雌鸟进行招引。一些不善于鸣唱的鸟类,常是通过一系列单调的叫声求偶。”^[2]

《周南·关雎》是最典型的以鸟鸣求偶来类比淑女配君子的诗歌。对此,朱熹说:“彼关关然之雎鸠……相与和鸣于河洲上矣,此窈窕之淑女岂非君子之善匹乎?”闻一多说:“雎鸠喻女,关关而鸣,状女子笑声。”^[4]《邶风·雄雉》“雄雉于飞,下上其音。展矣君子,实劳我心。”也正是“上下其音”的雄雉触动了女子对丈夫的思念之情。《周南·葛覃》中“集

于灌木,其鸣喈喈”的黄鸟是少妇婚爱生活欢快和谐的写照。《邶风·匏有苦叶》是女子在济水边等待未婚夫时所唱的歌,“有濟盈,有鷺雉鸣。濟盈不濡轨,雉鸣求其牡”,雉“求其牡”的鸣叫不兼是女子对男子的深情呼唤吗?

无独有偶,以“鸟鸣”比兴婚爱也是陕北民歌的起兴方式之一。“我送哥哥清水河,清水河边一对鹅,公鹅展翅飞过河,撂下母鹅叫咯咯。”公鹅、母鹅那咯咯的叫声,分明是情人间内心的呼声。“十月里孤雁当空里叫,我受难过谁知道”,则是“爱而不得”的痛苦呻吟。正由于“鸟事”与“人事”时有交相感应的特点,鸟鸣成了人求偶方式的替代品,鸟儿也成了传达爱意的使者,所谓“青鸟殷勤来探看”:

清早起来喜鹊喳喳叫,/没听见亲亲捎话来。
野雀子喳喳朝南叫,/你给三哥哥捎个话。
野雀子朝南喳,/给我朋友捎个话。

四、鸟巢与婚床

在繁殖季节,筑巢往往是雌雄鸟儿配合的重要内容。因此,鸟巢寄托着一种温馨之“家”的情思,所谓“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草窝”。

远在《诗经》时代,人们已经通过类比的思维方式把鸟之巢穴与人的“巢穴”——家相联系。如《召南·鹊巢》首章云:“维鹊有巢,维鸠居之。之子于归,百两御之。”此处的鸠占鹊巢,或解为女子嫁入男家,或解为新配取代原配住进男家,无论如何,“雀巢”喻“家”是不会错的。再如《陈风·防有鹊巢》:“防有鹊巢,邛有旨苕。谁负予美?心焉忉忉。”以不可在堤上筑巢兴喻丢失了美婉情人的沮丧之情,与《鹊巢》殊途同归。

陕北民歌中,“鸟筑巢”这一行为更是成为触动女子思念之弦的“典型事件”,承载着她们与男子共建“温馨之家”的强烈愿望。“野雀雀垒窝一根根根柴,捎话传信你快回来”;“一对对胡燕口噙泥,好扔下村子难扔下你”;“二月里来暖洋洋,双双燕子飞北方,新窝做的端正正,对对成双在画梁”,则以燕子成双筑巢反衬孟姜女在丈夫去筑长城后的孤寂生活,乐景写哀,倍增其哀。“红雀雀,空窠窠,爹妈不给我娶老婆”,以“雀无巢”兴自己无妻的悲凉及娶妻的迫切心情。同时,“鸟窝”作为男女美好感情

寄托的温馨港湾,在陕北民歌中也屡见不鲜,而且比《诗经》中的表达更为真率,但浑厚则略次之:

百灵子雀儿百灵子窝,/谁不知道哥哥我没老婆?
百灵子窝儿百灵子蛋,/谁不知道妹妹我没老汉?
对面树上喜鹊窝,/你到口外记着我。
一对对鸿鹄不进窝,/为什么亲她不亲我?

“鹊巢鸠占”则蕴含着对爱情不能坚持到底的不满与失落:

野雀雀占了黄鹂鹂的窝,/你有了人家忘了妹妹我。
野鸽子垒窝鸽子占,/下了一回心思枉徒然。

始于《诗经》的比兴手法,在后世的文人文学中逐渐失去了其使用天地,却在民间文学尤其是各地民歌中得到了传承与发展。在对《诗经·国风》与陕北民歌的比较中可以发现,同为民歌,虽然处于不同的历史时期,但是二者在鸟类比兴的起兴内容及技巧处理上都具有很大的形似性。另外,由于时间推移、反复使用以及流传过程中民间歌手和文人的加工润色,陕北民歌的比兴内容更为广泛,形式更加灵活,尤其是比而兼兴成为一种突出的表达方式。这是民间在寻找自身感情的有效表达方式过程中不断尝试的结果,也是艺术发展不断演进的必然,即闻一多先生所说的“历时愈久,图腾意识愈淡,而修辞意味愈浓”。尽管如此,比兴手法含蓄深婉却又不失意蕴浑厚、真率淳朴的艺术效果与艺术魅力,却在陕北民歌中得到了很好的保留,这使它和《诗经》宛如一对双子星座,在历史长空的两端,相映成辉。

参考文献:

- [1] 王晓敏.原始混沌孕育的雾中之花——《诗经》隐语意向及比兴手法的文化探源[J].重庆师院学报(哲社版),2001(1).
- [2] 王政.《诗经》中的鸟与婚爱[J].淮北煤师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10).
- [3] 闻一多.诗经研究[M].成都:巴蜀书社,2002:143.
- [4] 闻一多.闻一多全集:卷一[M].北京:三联书店,1982:133.

责任编辑:黄声波